



系统科学与
系统管理丛书

*Moral Philosophy and the
Analysis of Economic Systems*

道德哲学与 经济系统分析

张华夏 著





系统科学与
系统管理丛书

A Moral Philosophy and the
Analysis of Economic Systems

道德哲学与 经济系统分析

张华夏 著



责任编辑:喻 阳

装帧设计:肖 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道德哲学与经济系统分析/张华夏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12

(系统科学与系统管理丛书/颜泽贤 主编)

ISBN 978 - 7 - 01 - 009385 - 7

I . ①道… II . ①张… III. ①道德-关系-经济学-研究 IV. ①B82-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7232 号

道德哲学与经济系统分析

DAODE ZHEXUE YU JINGJI XITONG FENXI

张华夏 著

人 民 *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龙之冉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3

字数:362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09385 - 7 定价:39.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总序

我们正生活在一个大转变的年代。这一转变的重要标志是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展开了一场新的对话。这场对话的内容之一是系统科学的产生和复杂性探索的兴起。

20世纪40年代以来，以系统科学和复杂性探索为主要代表的新学科的产生，标志着人类科学研究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科学发展正经历着一场历史性转变。和以往几次重大科学革命一样，这次科学变革也将改变世界的科学图景，革新传统的科学认识和方法，引起科学思维方式的重大变革。

系统科学和复杂性探索相伴、共同发展，成为当今世界科学发展的前沿和热点，甚至被称为“21世纪的科学”。这一领域的研究目前已是硕果累累，一片繁荣。各种系统理论不断发展成熟，新的复杂性探索正在逐步深化。在这群雄并起、学派纷争的系统复杂性探索中，我们认为，其研究进路大致在四个层面展开：第一，在各门具体科学层面或特定领域中的系统复杂性研究，这既是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重大课题，也是系统复杂性研究的重要阵地。第二，以跨学科、交叉性的研究进路，探讨不同复杂系统之间的共性，建构系统复杂性突现和演化的一般性理论和思维范式。这不仅是系统复杂性研究的核心目标和宗旨，而且也代表了整个科学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第三，从哲学的层面对系统复杂性的一般理论进行提升和抽象，以期建构一个相对形而上的概念体系和逻辑框架，为认识客观世界提供一种新的视角。由此，系统科学的哲学研究是科学哲学的一个具有挑战性的新课题。第四，将系统复杂性理论和方法应用于解决现实的复杂问题，特别是组织管理系统问题，是系统复杂性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和进路。系统复杂性与系统管

理相交叉的综合研究,不仅为管理科学带来范式性的变革,而且也为系统复杂性研究提供独特的发展资源。

事实表明,系统复杂性研究乃是一个生机勃勃、纷繁复杂、充满挑战和机遇的领域。有人认为,正如伽利略为牛顿建立简单系统理论铺平了道路一样,目前,建立复杂系统理论的研究纲领和统一范式正处于一个需要“牛顿”出现的“伽利略”时代。因此,我们要在这个领域开展有效的研究,逐步形成一个具有相对共识的研究纲领,就需要“立足本土、紧盯前沿,海纳百川、继承创新,扎实默默耕耘”,用系统复杂性方法来指导系统复杂性研究。我们认为,首先,要切实追踪和把握系统科学和复杂性探索的前沿和趋势,系统搜索和重点研读国内外相关理论著作,特别是得到国际学界认可的重要著作和教材,并对其中某些学科、学派的观点进行深入研究和推介。其次,在这一基础上力图按上述四个层面的进路,对包括系统思想、系统理论、系统方法、系统哲学、系统应用等展开扎实的研究,特别要把构建一个与当代这一领域研究成果相适应的、有我们自己特色的关于系统科学和复杂性的理论框架及其应用作为奋斗目标。第三,加强与国际国内学术界同行的合作与交流,加强学术对接与对话,逐步形成具有共识的研究纲领和统一范式,进而形成这一领域的研究共同体和“学派”。人们期待并相信,复杂系统理论的“牛顿”终将会出现。

为了反映近年来我们这一小小的研究共同体在这一领域耕耘的成果,我们组织编辑了《系统科学与系统管理丛书》。这批著作以系统科学和复杂性探索前沿理论研究为核心,既有推介国外有影响的系统复杂性研究的翻译著作,也有我们自己的研究成果和心得;既有适用于高等学校的系统科学教材,也有我们对系统复杂性的理论和应用进行研究的学术性专著;既有复杂性探索的基础理论,也有复杂性方法的应用研究。无论是哪个层面的研究成果,我们都要求它们既坚持理论性和学术性,又顾及普及性和读者群;既具有国际性和前瞻性,又保持特色性和创新性。我们打算以此《丛书》建构自身的生长基点,探求进一步的发展形式;我们也期望本《丛书》是一个开放的学术平台,能得到国内同行的关注与支持。坚持下去,渐成规模,形成特色,产生效应,为中国的系统科学研究和复杂性探索贡献绵薄之力!

感谢研究共同体中的学长、同仁及我的学生们的积极参与！
感谢人民出版社的鼎力支持！

赖泽贤

2004年6月于羊城

前　　言

我的学术专业在“文革”前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和自然辩证法，在“文革”后是科学技术哲学。我对道德哲学的兴趣，起源于某种好奇心和对现实的科学伦理问题的关怀。1988—1990年，我曾作为访问学者到英国苏格兰阿伯丁大学学习哲学。其中有几门课程使我觉得特别新奇，那就是“科学家的社会责任”、“生命伦理”和“生态伦理”。原来我是一个有科学主义情结的人，很后悔年轻的时候由于某种不由自主的原因未能进入数学物理学之门，所以“文革”前自己还花了不少时间业余学习数学和自然科学，并因偶然的机会还教过三年高等数学。因此，在自己的思想深处便不自觉地具有一种可以用科学解决一切问题的信念。连科学哲学也被我理解成类似于逻辑那样的东西。怎么在这里“科学家的社会责任”会是一门重要课程呢？“生命伦理”讨论诸如人的胚胎要在多少时间内才允许拿出来做科学实验这样的问题。在英国，这样的问题居然由政府委派了一名哲学家主持一个小组进行研究以提交政府立法，研究的结果是只能在精子和卵子结合后的两个星期内才允许科学家进行实验处理，否则便有一个侵犯人权的问题。“生态伦理”则要讨论，动物怎么居然也可以有生存权利？有一天阿伯丁大学宣布停课，原来有动物解放阵线的成员打来恐吓电话，说已经在阿伯丁大学教学大楼安装了定时炸弹，如果他们再用兔子和白鼠进行生物实验，就要炸毁他们的生物实验室。这真是有点类似恐怖活动的事情。不过据了解，动物解放阵线成立几十年，从来没有惹出过伤及人命的事。不知道这个消息是否准确，那次阿伯丁宣布停课，警察局派人检查教学大楼，结果没有发现定时炸弹。当时正值我国改革开放政策实行之初，我们这些在书斋里度过大半生、孤陋寡闻的学者，由于很好奇，便研究起这些问题来。有一件事还使我感触很深：有次参观访问创建于1413年的苏格兰最古老的大学圣安佐大学(University of St. Andrews)的哲学系，还没有进门就看到那两边对称的古典建筑物的对

称的两扇大门各挂有一块牌子，一块写着“道德哲学系”，另一块写着“逻辑与形而上学系”。我一下子被难住了。我们研究科学哲学的人到底要进哪个门呢？这使我联想起苏格兰的大哲学家大卫·休谟有个二分法，就是事实与价值的二分：事实在左边，价值在右边。休谟是在圣安佐大学讲授过哲学的，这个传统仍保留下来，那两扇门就是一个物证。我不自觉地从左边上了门阶。果然不错，科学哲学专业就在这里。我写这个前言的时候正是 2008 年的元旦，我查找了圣安佐大学的网页，从它档案的几千张照片中幸运地查找出来左面一幅图片，“逻辑与形而上学系”改为“逻辑与科学哲学系”了，照片中左边和右边各有一个门牌是清清楚楚的，只是照片像素不够，放大了也看不清“逻辑与科学哲学系”是在左边还是在右边。



图“前言”.1 圣安佐大学的道德哲学系和逻辑与科学哲学系

这件事情真的对我触动很大，如果我只进入逻辑与科学哲学之门而不进入道德哲学之门，我岂不是丢掉了哲学的一半？所以自从从英国进修回国后，我便很重视道德哲学或伦理学的学习与研究了。我是从

科学伦理、生命伦理和生态伦理切入这门学科的，也包括当时对成为热点问题的克隆人和人类基因组的伦理道德问题的讨论。

恰好在我到英国进修十年后，即 1998 年，中国科技大学研究生院李醒民教授约我为“中国科学哲学论丛”写一本书，于是我就决定写一本有道德哲学内容的科学哲学或有科学哲学内容的道德哲学。这本书写了一年多，终于以《现代科学与伦理世界——对道德哲学的探索与反思》为书名出版了。^① 这本书分上下两篇，上篇是“现代科学视野中的价值与伦理”，主要讨论规范伦理学及其价值论基础。我力图运用进化博弈论来解释规范伦理和契约伦理的起源，论证功利主义伦理原则和道义论的原则在某些方面的实质上的相容性。下篇是“现代伦理视野中的科学与技术”，主要讨论当代科学家的社会责任、核伦理、生命伦理、生态伦理等应用伦理问题，事实上是对上篇的一些理论课题的推广和验证。通过这种科学与价值交叉视野的分析，我进一步认识到，在各种应用伦理中，当伦理难题出现时，人们多半采取某种“实用主义”的处理方法来对待不同学派提出的“最高”伦理原则。例如对“应不应该堕胎”、“可不可以安乐死”或“如何处理植物人”等问题，实际上人们是依不同的情景有时将功利原则（是否合乎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利益或相关人们的最大利益）置于优先地位，有时则将道义论的“平等的个人自由权利原则”置于优先地位。因此当代规范伦理学的两个派别功利主义和道义论的基本观点是有可能调和的，甚至当代生态伦理和某些宗教伦理的原则也是有可能调和的。因此，在《现代科学与伦理世界》一书中我便提出了调和这几种不同伦理学派的一个方案。这个方案的基本观点如下：

现代的、由独立自由的个人组成的社会，应该由下列四项基本伦理原则组织成一个社会价值体系，以保持社会生活的稳定性和促进社会繁荣发展：

R₁ 有限资源与环境保护原则：一个调节社会基本结构的原则以及政府与公民的行为是正当的，它就必须趋向于保护生物共同体的完整、稳定和优美，否则就是不正当的。这个原则被称为利奥波德原则。^②

① 张华夏：《现代科学与伦理世界》，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

② Leopold, Aldo (1966). *A Sand Country Almanac*.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中译本见《沙乡年鉴》，奥尔多·利奥波德著，侯文蕙译，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213 页。

R_2 功利效用原则:一个调节社会基本结构的原则,以及调节个人与集体的行为的准则是正当的,它就必须趋向于增进全体社会成员的福利和减轻他们的痛苦,否则就是不正当的。这个原则被称为边沁、穆勒功利主义原则。^①

R_3 社会正义原则:所有的社会基本价值,包括自由和机会、收入和财富、自尊的基础,都要平等地分配,除非对其中一些价值的不平等分配大体上有利最不利者。一种调节社会基本结构和人们行为的原则是正当的,它就必须符合这个原则,否则就是不正当的。这个原则称为康德—罗尔斯作为公正的正义原则。它包括平等的自由原则、机会均等原则和适度差别原则三者。对于他们的适度差别原则,即最不利者也受益原则,我们加以弱化,并不要求毫无例外地执行,只要求“大体上”如此。

R_4 仁爱原则:一种调节社会基本结构和人们行为的原则是正当的,它就必须促进人们的互惠和互爱,并将这种仁爱从家庭推向社团,从社团推向社会,从社会推向全人类,从人类推向生态系统,否则它就是不正当的。我们可以将这个原则称为孔、孟博爱原则,因为它最早是由孔子提出来的。孔子的“仁者爱人”,“泛爱众而亲仁”,“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以及孟子的“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和后来儒家道德家所说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就是仁爱原则的很好的表述。

这四项基本原则起着约束与调整人们的行为、调节人们之间的利益关系、使之有序化的作用。 R_1 使人与自然关系协调发展; R_2 使人们的行为朝着一个共同目标,增进社会成员共同福利; R_3 调节共同福利的分配,使之公平,达到减少摩擦的作用; R_4 的作用也是如此。所以 $R_1 \sim R_4$ 的作用是导致社会的内稳态(Homeostasis)和外部环境的协调。所以,用系统科学的语言来说,这四项基本原则就是社会系统的四个序参量。这四个序参量既是协同的又是竞争的,由此而决定社会的自稳定、自组织的状态。这样,在我们面前就有四种伦理价值:生态价值、功利价值、正义价值与仁爱价值;有四种衡量行为与决策的价值标准:生态标准、福利标准、正义标准和仁爱标准;有四类人权:环境权、生存与福利权、自由与平等权、仁爱权。这些都应该是整

^① 边沁:《道德与立法的原理结论》。转引自周辅成编《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下卷,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第 211 页。

体地推进和均衡地处理。这可以算做是一个整体论的观点了。从元伦理的观点看,它可以叫做整合多元主义。

当然,一种行为(准则和制度也是一样)能全部满足 $R_1 \sim R_4$,即能从 $R_1 \wedge R_2 \wedge R_3 \wedge R_4$ 以及相关的真事实命题推出,它就具有强的正当性,具有较高的伦理价值;而一种行为不能全部满足 $R_1 \sim R_4$,即只能从 $R_1 \vee R_2 \vee R_3 \vee R_4$ 加上相关的真事实命题推出,它就只有弱的正当性,具有较弱的伦理价值。而当一种行为很符合 R_i 而不很符合 R_j 时,我们就要对因符合 R_i 而带来的伦理价值与因符合 R_j 而带来的伦理价值进行权重,而当我们面临对行为 X 与 Y 进行选择时,就要对 X 与 Y 的伦理价值进行比较。这样,一种行为的总伦理价值公式便可以由下给出:

$$V(A) = \alpha V_a(R_1) + \beta V_a(R_2) + \gamma V_a(R_3) + \delta V_a(R_4)$$

这里 $V(A)$ 表示行为 A 的总的伦理价值; $V_a(R_1)$ 表示该行为的生态价值,即该行为因符合环境保护要求而带来的伦理价值;同理, $V_a(R_2)$ 表示该行为的功利价值, $V_a(R_3)$ 表示该行为的正义价值,而 $V_a(R_4)$ 表示该行为的仁爱价值。系数 $\alpha, \beta, \gamma, \delta$ 分别表示这四项价值在总伦理价值中的权重。它们对于不同的人和不同的情景有不同的数值,对于不同的社会发展水平也有不同的数值。

以上所做的分析,只是一种静态的分析,尚未能从动态上对一个社会与个人是怎样逐步地、不断地满足以上四项要求、达到以上四项标准的进行讨论。同时,该书所做的研究也没有能够用以解释社会经济的发展,也就是说未能做出一个实证的动力机制的研究。

作者在该书出版后逐渐地认识到这些问题需要进一步研究,但这时我已经快 70 岁了,苦于精力和能力不足,只好将问题搁置起来。反正连这四项基本原则都未被我国的大多数同行接受,有些学者认为它们只是一些随心所欲的东西。今天有个张华夏提出这四项,明天又有一个陈华夏提出另外一项或几项。这样无休止地争论下去是很可怕的。他们不明白,这四项原则是近几百年来规范伦理学或道德哲学研究到今天所得到的结果。我已经有名有姓地列举了四项原则各自源自何人,贯以类似于“牛顿三大定律”、“达尔文进化论”那样的一些提法。当然,这并不是说这四项基本原则

是不可以随道德与社会理论和实践的发展而发展的。甚至是否存在支配人类行为的共同的基本伦理规范,是不是应该存在着一些支配人类行为的共同的基本伦理规范,即有无和应否有所谓普适伦理或普适价值问题,其本身仍是道德哲学研究和价值哲学研究中颇有争论的问题。如果说存在(或应该存在)这样一些基本规范,那它们是什么?对于这些问题,人们可能无限期地争论下去,但这并不可怕,永恒的哲学问题就是永恒的争论问题。对于已被哲学家们做了充分论证的四项基本原则,我只做了一些综合概括工作,并指出可以从复杂系统科学的角度以及博弈论的角度对它们进行论证,而当着其中发生伦理原则之间的价值冲突时,协调解决这些价值冲突的形式就是上述的协调公理和情景推理^①。至于进一步的工作,我似乎确实无能为力了。幸好,我这个赋予不同价值原则以不同的权重的主张与著名经济学家和伦理学家、1998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玛蒂亚·森的见解相同。他在1999年出版的《以自由看待发展》一书中写道:“有很强的方法论的理由来强调,需要对生活质量的各个组成因素明确地赋予评价性权数,然后把这些选定的权数提供给公众进行讨论和批评审视。”^②他所说的“生活质量”是个广义的概念,包括政治自由、经济条件、社会机会等。可见我的权重观也不是胡思乱想的产物。

在我的那本书出版后一年,即2000年,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王则柯教授主持了岭南学院经济系的一个双学位班,这是一个毕业时既获得经济学学士又获得数学学士的尖子班。王教授想扩展学生的视野,要我给这班学生开设一门选修课,课程的内容和名目由我来决定。我很快接受了这个要求,这是因为我本来就是学经济学出身的,而且也是在中山大学学的,1954年毕业。对于经济学,我一直念念不忘,而对于在大学时代未能学到数理经济学一直甚感遗憾。我之所以在研究生阶段转行去学哲学,就我来说,是因为我总觉得经济学的根源应该从哲学上和数学中去寻找。1957年,在我研究生快要读完的那一年,《经济研究》(1957年第1期)还发表了我的一篇与于光远进行讨论的论文《马克思扩大再生产公式的哲学分析和数学证

① 张华夏:《现代科学与伦理世界》,湖南教育出版社1999年6月版,第136页。

② 阿玛蒂亚·森:《以自由看待发展》,任赜、于真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67页。

明——对丁肖達^①“从马克思扩大再生产公式来研究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原理”一文的意见》，发表时只用了副标题。此后对经济学我一直有间断的学习与研究。我真的好像还有一个经济学情结还没有解开，给学生上课正好可以整理一下我在这方面的学习与研究心得。于是我确定了这门课程的名称：《道德哲学与经济分析》。这类课程，国外也有，而且许多国家（例如美国许多学校）还将它设置为必修课，因为经过教育学家们的一些调查，发现学经济学的学生，由于整天和“效用”、“最大效用”这些概念打交道，毕业时变得比较自私，于是为了平衡身心的发展，要求学生必修一门属于伦理学类的课程。本书就是在我给学生上课的讲授内容基础上修改而成，从上课讲稿到修改出版一转眼又经过了差不多十年的时光。我对我的讲稿做了重大的修改，几乎扩展了一倍，写成既是教材又是专著的形式。

本书的目的：（1）从学科来说是旨在讨论道德哲学与经济学的关系。在18世纪以前，经济学本来是属于道德哲学的一部分，用亚里士多德的话来说，就是研究什么是人类的善、人类应该怎样生活才是幸福的这样一个问题。后来，经济学因专门研究财富的生产和分配而从道德哲学中分化出来，成为一门实证科学。当然没有财富就没有幸福，但有了财富并不等于就有了幸福、有了好的“生活质量”、有了“至善”。因此经济学讲不讲伦理，经济学与伦理学或道德哲学的关系到底如何，便成了一个重大的跨学科的课题。这也就是本书要讨论的对象，这是第一编的任务。（2）从公共政策方面来说，本书旨在研究社会的一组伦理价值或伦理价值体系是怎样影响公共政策并通过公共政策以及其他途径影响人们的经济行为甚至社会的经济制度的，这是本书第二编想要解决的问题。（3）从价值哲学的角度来说，本书旨在构造一个复杂整体论的价值学说来解释什么是价值以及它在人类社会生活以及人类经济行为中的地位，这是第三编想要解决的问题。总之，本书的中心问题就是一组社会伦理价值在人们的经济理念、经济生活和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与地位。现在我想说一说我自己研究这三个问题的心路历程。

首先，在第一编中，我们的主题是道德哲学与经济分析的伦理层面。刚才说过，经济学曾经是道德哲学的一个组成部分。道德哲学研究的初衷是研究人应该怎样活着才是幸福的、至善的。围绕这个问题的研究便组成了

^① 丁肖達为于光远所用笔名。

社会的价值体系理论,由对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价值研究组成一个整体;作为研究财富的生产和分配的经济学,只是这个整体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公民社会的出现,对于财富的生产和分配的研究变得越来越重要,运用自然科学方法与数学的方法来研究经济现象和经济问题,使得经济学的研究从道德哲学中分离出来,成为一种实证的科学。这是18世纪末和19世纪初的事,这时古典经济学家们使用当时自然科学普遍使用的分析、抽象方法,建立了“经济人”的概念。其基本理论主张是:“经济人”是利己的,而且是在一定约束条件下最大限度地利己的。他们用这种观点观察和解释经济现象,力图抓住经济生活中最为重要的东西。到了20世纪初,新古典经济学形成,边际效用说兴起,解释了许多经济现象,于是“经济人”便被理解成了最大限度地满足自己偏好、实现自己期望效用最大化的人。在完全竞争假说、信息完备性假说等理想化条件下,运用数学分析、微分方程、博弈论等工具,能从“经济人”的假说中演绎地推出主流的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和福利经济学的主要原理。这种研究经济问题的分析方法称为“经济分析”,主要是效用分析。它的效用概念、福利概念、均衡概念以及帕累托最优概念,都是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但是,由于采取科学的分析抽象法和数学分析方法而从道德哲学中独立出来的经济学,事实上并没有也不可能与道德哲学完全分离开来。应该将经济学的概念与原理放回社会价值和伦理价值的整体中来进行考察:一方面承认经济分析在方法论上的必要性以及它在经济研究中所取得的成绩的重要性,另一方面又要分析经济分析及其基本概念,如“经济人”的概念、用效用定义的“福利概念”等的局限性,只有同时对这些概念及其推理进行伦理分析才能克服这种局限性。第一编即以这样一种整体论视野来分析道德哲学和经济学,分析道德哲学和经济分析的相互关系。为了说明这种关系,在第1章(道德与道德推理)中,我们首先说明什么是道德哲学以及经济学是怎样从道德哲学中分离出来的。然后,着重探讨道德推理和一般行为决策推理的结构。第2章运用一些典型案例,利用第1章的推理结构来说明经济分析和经济决策的道德前提和道德结论,指出在从经济学过渡到经济决策的过程中必定出现伦理命题,因而经济学判断和伦理判断总是相伴而产生,甚至相缠结而出现的。第3章(利己主义与经济人)着重分析“经济人”概念的必要性和局限性,指出现实的人不是单纯的经济人,而是

经济人、伦理人、政治人和生态人这四面整全的人，而且这四个侧面是不可以截然分开的。所以在分析简化之后必须有一个综合突现过程，才能反映社会复杂整体的运作和发展。第4章（价值、善的生活和福利）是本编的重点，从整体主义价值学的观点分析效用定义的主观福利概念，指出用主观效用度量的福利概念的信息基础是不完备的，它丢失了福利的许多重要特征。因此，作者提出可客观度量的福利概念，建立一个三维度四层次的动态的客观福利模型，力图较全面地反映福利概念的客观基础。最后作者分析了马克思—阿玛蒂亚·森的自由能力福利概念或生活质量福利概念，并介绍了阿玛蒂亚·森如何将这个自由能力福利概念运用于发展经济学。作者认为在马克思和阿玛蒂亚·森研究的基础上可以开发出一种被称为全面自由的发展观，即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它构成发展经济学的新视野。

第二编的主题是研究社会伦理价值体系怎样通过公共政策和其他途径影响经济系统的运作和经济制度的建立、完善与发展。这样，经济系统分析的概念就不仅包含经济问题的效用分析和经济概念的伦理分析，而且包含经济政策的综合分析和经济系统的控制论分析。社会和国家以及特定社群的公共政策首先来自道德哲学所讨论的伦理原则，特别是政治伦理原则。因此，我们在本编第5、6、7章中首先介绍道德哲学的两大基本学派功利主义和道义论，它的内容、意义和方法。功利主义主张决定人们行为与社会政策的对错准则是“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是“提高社会成员的效用总量”。它侧重于以事情的后果、效用和它们的总量来定“对”、“错”，忽略了个人的权利、以效用看福利的不完备性和福利总量的分配（是不是平等）这样一些问题。道义论主张在制定人的行为和社会政策时，是否尊重和维护个人的自由权利是绝对优先的，然后才是平等与功利。它的缺点是忽略了行为后果、个人收入和利益这些因素对确定行为与政策“对”“错”的作用。这两个学派各自追求自己的概念统一性与理论的融贯性，因而在对概念（如福利、自由、环境等）的理解上好像只是差之毫厘，但却在公共经济政策的决策主张及其产生的效果上谬以千里。在理论上好像尚未能找出一个解决方案去协调这两个不同伦理范式之间的矛盾性和不可通约性，我的权重公式只是一种抽象的设想，阿玛蒂亚·森的全面自由能力观在实际操作上虽然有较大进展，被联合国采用来作为研究贫困问题、发展问题、福利问题的工作假说，并做了许多表格在全球进行社会学的调查研究，但也遇到许多

操作性的问题。由于我个人在这个问题的研究上没有取得什么新进展,我的观点与十年前写《现代科学与伦理世界》时相比没有多大差别,所以本书第二编就不在比较两种伦理范式的优缺点上多费笔墨。于是本编的目标便转向经济政策分析,在学理上研究由功利主义和道义论发展出来的当代世界三大政治伦理思潮,即自由主义、社会主义和生态主义各有什么不同的经济政策,以此来考察社会的一组伦理价值体系怎样强烈地影响社会经济系统的运作,回到伦理学与经济学、道德哲学与经济系统分析的关系,即本书的主题上来。这就是为什么本编接着要安排3章的原因:第8章新自由主义及其经济政策,第9章民主社会主义及其社会经济政策以及第10章生态主义及其经济政策。其中生态主义提出来的经济政策很有意思,它将经济系统看作整体生态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从而服务于生态系统稳定、完整和完美的目的),而不是像新古典经济学那样,将生态系统看作是劳动对象而成为生产力的一个组成部分。这样便提出了提高自然资源生产力而不是劳动生产力和资本生产力,将资源→生产成品→消费与废品的直线性生产技术改变为仿生态循环生产技术。将“消费主义”的需求改变为提高生活质量的要求,这个生活质量的提高当然应理解为个人自由和全面发展能力的提高。这样全面自由、以人为本的发展观和生态科学的发展观正好连接了起来,给我们提供生态的和人本的发展观或科学的和伦理的发展观以一个完整的图景。

从复杂系统整体论的观点看,自由主义强调自由市场的自组织机制,社会主义强调以社会主义伦理原则对自由市场的调控,反映了复杂系统的多层级集中控制机制,而生态主义强调对生态环境的适应性机制,恰好应该从复杂系统三大机制(自组织机制,多层级控制机制和对环境的适应性机制)的整体论观点来看待它们^①。第8章到第10章想要表明,三种不同的伦理原则各导出不同的经济政策和经济制度,使我们能充分看出伦理对经济的调控作用。那种认为经济学与伦理学应该井水不犯河水的分离观点恰好是割裂了一个系统整体各部分的相互缠结和相互作用。于是在第11章《经济系统运行机制与伦理调控的作用》中,我构造了一个整体主义的控制论

^① Yan Zexian. “A New Approach to Studying Complex Systems”. In *Systems Research and Behavioral Science Syst. Res.* 24. 2007, pp. 403 - 416.

模型来解释伦理对经济的作用。当然我没有反过来去论证经济生活对伦理观念的作用。这是因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主流观念早已深入人心,我无意对这个主流思想多加讨论,也不想去讨论我的这个观念是不是马克斯·韦伯的观点。

但是,研究工作总应该溯本求源,“哲学问题要就不解决,要就一揽子解决”,曾经是我一个常挂在嘴边的口头禅。我当然没有能够达到这个目的,但它总应该是我的一种追求。在本书第一编和第二编中我到处涉及价值问题,而且是整体价值问题。当我对八年前的讲义动大手术、企图将它修改成一本专著时,我就像一个外科医生给人开刀而收不了口似的。我只好举起双手,不是投降,而是让护士抹去我的满头大汗。原因就在于我没有能够构造一个复杂整体论的价值学说来解释上述两编所讨论的内容,于是我便利用了近年来对复杂系统科学的学习和研究的心得补写了第三编《整体主义的价值哲学》,才大体上做完手术,可以给刀口缝线了。至于手术是否成功,我很想找我国价值哲学专家冯平教授为本书写个序言来评价一下。本编包括三章:在第12章《事实与价值》中,我借用普特南《事实与价值二分法的崩溃》(2002)的理论观点,首先攻破了休漠事实与价值二分的论题和穆尔的“自然主义谬误”的顽固堡垒,研究了事实命题与价值命题之间相互推出的条件。普特南的最重要成果在于提出事实与价值的缠结(*entanglement*)命题。缠结概念起源于量子力学,爱因斯坦和玻尔为此而大动干戈,进行了旷日持久的大论战。这个论战迄今仍未结束,它是当代非还原主义物理学同时也是科学整体主义的一个重要支柱,运用它来讨论系统组成要素的关系以及整体出现的突现性质是很恰当的。同样运用它来讨论事实与价值的关系、各种不同类型的价值关系以及伦理学与经济学的关系也是十分恰当的。由此再前进一步,我在第13章《整体主义的价值理论和控制论的价值模型》中建构了一个复杂整体论模型来重构事实与价值的区分,讨论它们之间在行为系统中的相互关系,在此基础上重新定义价值,讨论手段价值、目的价值、内在价值和整体价值之间的关系,说明价值适当性的检验和评价的标准,并以此来解释当前有关人类社会伦理价值的一些争论问题。在第14章《广义价值论和生态价值论》中,我将这个模型推广到生命系统和生态系统,以此来解释当前有关生态伦理的热点争论。这个价值理论之所以是复杂整体论的,是因为它主张当研究复杂系统时,系统的所有基